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工作報告

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報告人：勞動局 王秋冬 局長

目錄

壹、前言	1
貳、重要施政成果	2
一、促進勞資關係	2
(一)和諧勞資關係	2
(二)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2
二、建立友善就業環境	3
(一)營造企業友善職場	3
(二)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5
三、優質勞動力培育	13
(一)優化勞動競爭力	13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4
四、強化職場安全體系	15
(一)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動安全與權益	16
(二)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	18
五、維護勞動相關權益	19
(一)提升勞動權益	19
(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21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22
(四)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26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29
一、辦理勞動政策諮詢會	29

二、2024 世界廚王臺北爭霸賽美食嘉年華	29
三、提升僱用勞工人數 50 至 99 人企業勞檢覆蓋率.....	30
四、勞工權益基金 PLUS	30
五、提升委外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品質.....	30
六、保障重大事故發生後之勞工勞動權益.....	31
七、核備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約定書案件全面線上化	31
八、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31
九、推行「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32
十、修正「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自治條例」	33
十一、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	33
十二、成立並維運勞動局 Line 官方帳號.....	33
十三、辦理「113 年勞工技藝博覽會」	34
十四、成立「臺北市勞動大學」	34
十五、2024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35
十六、勞動影像工作坊	36
十七、線上勞動影音課程	36
十八、臺北市營造工地實施酒測勞動檢查.....	37
十九、執行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相關專案檢查.....	37
二十、營造工地科技減災觀摩會.....	37
二十一、臺北市轄內拍片影視業者通報作業.....	37
二十二、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	38

二十三、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試辦計畫	38
二十四、行銷本市庇護工場	39
二十五、辦理移工歡聚野餐日活動.....	40
二十六、辦理「淨零與數位轉型技能需求—不同年齡層核心 職能建立之研究」計畫	40
二十七、數位課程轉譯新住民常用 4 國語言	41
肆、未來施政重點	41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暨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	41
二、辦理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	42
三、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42
四、加強維護「高工時」勞工勞動權益.....	42
五、新增勞資爭議調解委外民間團體，並提供律師或通譯陪 同調解服務	42
六、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 行社會對話	43
七、持續推動「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44
八、賡續辦理「臺北市工作者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	44
九、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	45
十、辦理「2050 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課程」勞教補助專案公 告.....	45
十一、締結安全伙伴關係	45
十二、製作火災爆炸預防數位教材.....	46

十三、推動臺北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	46
十四、加強企業積極聘僱身心障礙勞工.....	46
十五、加強聘僱外國人的法令宣導.....	46
十六、因應雙軸轉型趨勢開辦多元職訓課程.....	47
十七、開創新模式職訓實驗課程.....	47
十八、持續辦理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職場倡議.....	47

臺北市議會第 1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勞動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開議，秋冬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正。貴會給予本局業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壹、前言

為提升本市友善育兒職場氛圍，本局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鼓勵雇主施行友善育兒措施，使本市育兒家庭得以兼顧工作及家庭；為促進壯世代就業，本局辦理「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另於 113 年 5 月新推出「友善企業入場輔導團」，邀集具學術及實務專業之專家學者進入企業進行輔導，協助企業落實全齡友善職場。

本局於 113 年 8 月 15 日開幕「臺北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場域」，114 年將增加局限空間作業、開挖作業、起重機作業等訓練課程，進一步提升學員於高風險作業的危害辨識知能。

以下謹就本局 113 年度各項工作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報告，敬請指教。

貳、重要施政成果

一、促進勞資關係

(一) 和諧勞資關係

1. 深化勞資協商、輔導工會組織、推動團體協約：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本市計有工會聯合組織 30 家、產業工會 85 家、職業工會 378 家、企業工會 200 家，共計 693 家工會；另 113 年新增 22 件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已締結件數共 192 件。
2. 建立穩定勞資關係：督導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適法訂定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雇雙方權利義務，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 月核備本市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2,526 家，累計新訂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1,888 家。

(二) 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1. 為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本局已啟動強化勞資會議輔導計畫，自 107 至 111 年針對本市僱用 20 人以上尚未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之事業單位分期進行清查輔導。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共計發函催設 6,063 家，輔導完成 4,738 家，輔導完成設立比例為 78%。

2. 114 年 1 月底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391 家，累計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60,950 家。

二、建立友善就業環境

（一）營造企業友善職場

1. 積極輔導僱用 100 人以上之單位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113 年應辦理 2,249 家，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已設置哺(集)乳室 2,228 家，已提供托兒設施或措施 2,216 家。
2. 為促使本市事業單位落實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騷擾防治之規定，透過檢視其所訂相關處理辦法方式，達到敦促事業單位法遵目的，並以勞保投保人數區分：
 - (1)清查並輔導本市勞保投保人數 10-29 人之事業單位訂定「職場性騷擾申訴管道」共計 5,226 家，實際輔導完成共計 4,565 家，自行通報共計 22 家，總家數共計 4,587 家。
 - (2)清查並輔導本市勞保投保人數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懲戒辦法」共計 783 家，實際輔導完成共計 764 家，自行通報共計 31 家，總家數共計 795 家。

3. 辦理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相關宣導會，加強本市事業單位雇主與受僱者對於防治職場性別歧視、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性騷擾與就業歧視防治等議題的重視，並協助雇主建立內部性平及性騷擾申訴處置流程，宣導職場性騷擾外部申訴管道，進而保障勞工權益：
 - (1) 辦理多元性別、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暨工作坊：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共辦理 13 場次（包含 9 場實體、4 場線上），共計 1,331 人次參與。
 - (2) 辦理 113 年度「禁止職場性別暴力-新修性別平等工作法規定解析」法令宣導會，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共辦理 20 場次，共計 1,757 人參加。
4. 為促進本市事業單位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措施，藉以提升本市職場性別平等，本局賡續辦理本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1) 113 年度辦理線上直播及實體徵件說明會共計 2 場次，約計 258 家事業單位受益。
 - (2) 113 年度召開 1 場次修正職場性別平等指標會議並印製操作手冊及修訂 113 年度認證作業簡章。
 - (3) 113 年度共受理 57 家事業單位認證申請，透過初審程序、複審會議及決審會議等 3 階段審核，評核結

果為認證合格金質獎 9 家、銀質獎 10 家、銅質獎 11 家、創意獎 11 家、精進獎 1 家及入圍獎 20 家。
(4)113 年 12 月 8 日辦理公開表揚記者會，活動共計 16 則平面、網路及電視新聞露出。

5. 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金額自 97 年起截至 113 年度累計有 6,214 萬 133 元，受益人數有 4,195 人。每年 2 月與 8 月辦理兩次，符合申請資格之失業勞工，同年內申請以一次為限。補助對象為公立高中職每名 5,000 元、私立高中職每名 1 萬 2,000 元、公立大專院校每名 1 萬 3,600 元、私立大專院校原為 2 萬 6,000 元，自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調增為 3 萬 5,800 元。

(二) 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1. 一般及特定對象就業

- (1) 促進就業媒合：致力於提供民眾更深化之就業服務，發揮諮詢輔導、適性就業之功能，並協助企業尋找合適人才，搭建求職求才媒合平台，詳如表1。

表 1：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113 年度）

項目	數量
求職人數	78,586
求才人數	162,352
就業人數	68,291
求才僱用人數	90,118
求職就業率	86.90%
求才利用率	55.51%

(2) 推動在地型就業服務：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絡，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113年度提供19,513個工作機會、輔導就業成功計5,522人次；於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就業宣導駐點服務959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10,801個工作機會。

(3) 深化特定對象就業服務

A. 持續跨局處合作辦理「城市導引員計畫」：由本局、臺灣鐵路公司、社會局、觀傳局、文化局及臺北大眾捷運公司等單位跨局處合作，讓參與計

畫之遊民改變生活習性回歸常態職業生活，為城市發展創造觀光景點及遊民就業雙贏的策略。113 年度招募並訓練城市導引員 41 人、定點執勤 4,017 班次，經輔導其中 11 人返回一般職場、5 人租屋脫遊。

- B. 積極辦理新住民就業輔導：設置服務窗口及專責業務輔導員，提供免費就業及職訓諮詢，以促進外國籍及大陸籍配偶就業。透過推介其參加職業訓練及相關就業促進研習活動，並結合個案管理服務等，協助新住民適應並融合本國就業環境，使其順利就業，113 年度計輔導 1,115 人就業。
- C. 促進青年學子開拓視野及累積職場經驗，辦理大專院校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招募：為提供弱勢家庭子女及早累積職場經驗，從職場工讀中培養就業技能及建立正確職業觀念，並增加青年對公部門的認識，同時能增加弱勢家庭經濟收入。113 年度提供 340 個暑期工讀職缺，總計 336 人上工。
- D. 藉由推動職務再設計，打造中高齡職場友善環境：依「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中高齡者與高齡者排除工作、環境以及肢體上所遭遇的困難，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職場工作環境及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使中

高齡者與高齡者得以減低職場中的障礙，提升產能。113 年度共計核定 234 人，核定補助金額計 107 萬 5,113 元整。

(4) 積極辦理徵才活動，補實缺工產業人力：

- A. 大型徵才活動：113年度共辦理6場大型就業博覽會，提供645家企業，33,620個工作機會，計14,683人次投遞履歷。
- B. 中型現場徵才活動：113年度共辦理6場中型現場徵才活動，提供131家企業，6,222個工作機會，計1,571人次投遞履歷。
- C. 小型現場徵才活動：每周辦理徵才活動，113年度共辦理575場次，提供52,522個工作機會，面試計7,723人次。

(5) 掌握失業勞工動態：依據雇主資遣通報名冊，聯繫民眾，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參加職業訓練、協助辦理申請失業給付及失業認定，針對個別需求提供個案管理就業服務等協助措施，詳如表2。

表2：失業認定服務情形統計表（113年度）

項目	數量
受理申請人數	16,624 人
失業認定人數	17,043 人
失業再認定人次	57,774 人次
協助就業人數	15,224 人
推介參加職業訓練人數	1,850 人

- (6) 持續精進辦理就業甄選：受理本府各機關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工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人員公開甄選，113年度共辦理12場次就業甄選，報名人數計3,379人，錄取1,074人(正取790人、備取284人)。

2. 身心障礙者就業

- (1) 鼓勵進用創造雙贏：為開發身障者就業機會，除專案輔導企業，並主動訪視企業單位，宣導支持身障者就業措施外，更透過獎勵僱用及職務再設計服務，持續提升義務機關（構）僱用意願，期透過實質服務及推動企業重視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社會責任，多方面開發僱用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113 年度運用獎勵金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定獎勵 314 家次，獎勵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2,402

萬 5,000 元整。另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4,203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482 家，佔 82.85%，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8,465 人，加權重度(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7,786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6,168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50.48%。

- (2) 提供職災勞工即時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由專職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專業服務人員提供包含經濟、法律權益、就業、福利資源連結或轉介等協助。113 年共提供個案服務（含電訪、家訪、晤談等）計 3,284 人次，另辦理 6 場次「職業災害勞工保護及重返職場服務」宣導活動、藉由就業博覽會進行 2 場次職業災害勞工服務宣導；為提升服務網絡合作效益及進行經驗交流，邀請本府相關局處、縣市職災專業服務人員、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單位、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耶穌會台北新事社會服務中心等社福單位人員，辦理 2 場次聯繫會報。
- (3) 進行社會教育及宣導：辦理身障主題「無限影展」放映活動，促進社會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之認識及支持。113 年辦理影廳放映 20 場次，特色規劃「聽語障者音樂友善表演」開幕音樂會及「視障者

口述影像」。更主動前進校園推廣放映 15 場次，向下扎根平權教育。影展活動邀請各領域身心障礙經驗分享，如：帕運視障柔道國手李凱琳、身障金鷹獎楷模林信廷、金鐘廣播主持人余秀芷等，透過其現身說法及座談交流，增強民眾及學子對身障者之認識與尊重。

- (4) 提供職業重建服務：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113 年提供職業重建服務人數計 1,919 人、協助就業 1,242 人，並穩定就業 676 人。
- (5) 提供求職求才服務：為扭轉雇主對身心障礙者刻板印象，在本局積極努力介入輔導下，雇主也更願意嘗試進用身心障礙員工，113 年開發雇主求才機會共計 2,665 筆。
- (6) 辦理 2 場次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研討會：透過主題式研討，探討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的發展和挑戰，上半年辦理「精障就業服務模式研討(以強化精神障礙者就業社區支持試辦案為例)」1 場次，共計受益人數為 161 人；下半年辦理「失智症者職場適應」1 場次，邀請勞政、衛政第一線服務人員分享失智症就業輔導經驗，計有 75 人參與實體會議、224 人次參與線上直播。

- (7) 辦理身障訓練專班：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職能加值培育課程。113 年共計委託辦理 6 班，受益學員 70 人。
- (8) 提升身障者工作效率：113 年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共 302 案；另為促進職場溝通，提供手語翻譯服務共 593 人次、1,885.5 小時；聽打服務共 117 人次、1,169.5 小時。
- (9) 推廣視障按摩活動：結合本市鄰里局處活動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提供市民免費按摩體驗，以提升視障按摩能見度。113 年共計辦理 62 場次、服務市民 4,131 人次。
- (10) 補助邀演身障藝人：為增加身心障礙藝人演出機會，臺北市補助民營企業、團體邀請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展演，113 年共核定 9 家次、受益身障藝人 34 人次、補助金額 15 萬 7,000 元。
- (11) 推動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機會：提供有工作意願，但工作能力不足以進入一般職場，經職業輔導評量適合庇護性就業之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本市庇護工場家數及人數居全國之冠，公有庇護工場 16 家、私立庇護工場 27 家，113 年共提供 560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12) 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補助：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之就業促進方案共計有 88 案，服務人數 854 人。

三、優質勞動力培育

(一) 優化勞動競爭力

1. 多元訓練課程，提升職訓量能

(1) 自辦課程：為協助失業及待業勞工提升就業技能，113 年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45 班，訓練 879 人；為協助在職者或一般民眾習得第二專長，辦理職能進修課程 74 班，訓練 1,460 人。此外接受政府機關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與合作訓練 5 班，訓練人數 94 人；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探索就業市場需求，辦理 12 班產訓合作課程，訓練人數 263 人。

(2) 委外辦理課程：為擴大訓練量能，提供更多元職類，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職訓課程。113 年公務預算委外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9 班，訓練 233 人；公務預算委外辦理進修課程 12 班，訓練 306 人。

(3) 就安基金補助辦理課程：另接受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113 年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22

班，訓練 583 人；「照顧服務員專班」26 班，訓練 756 人；「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班」1 班，訓練 12 人。

2. 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族群參與職業訓練：針對符合非自願性失業、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特定對象資格之受訓學員，得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協助於參訓期間減輕經濟壓力，專心學習。113 年共有 1,134 名學員申領該補助。

3. 技能檢定與技能競賽

(1) 技能檢定：113 年辦理各項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報名人數 1,554 人，全國技能檢定報名人數 672 人，專案檢定報名人數 271 人。

(2) 技能競賽：113 年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技能競賽，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推派 4 位選手參加「汽車板金」職類獲得 1 金 1 銀成績；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推派 2 位選手參加「汽車板金」職類獲得 1 金 1 銅成績。

(二) 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 學訓合作：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3 年與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東海高中共同開辦「汽車板金修護班」，透過學訓合作方式，青年學員將進行實際操作之訓練，減緩學用落差，並輔導學員通過汽車車體板金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提升其職場競爭力。



照片 1：「汽車板金修護班」上課情形

2. 產訓合作：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3 年與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辦 3 班「冷凍空調進階班」課程；此外，亦與匯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辦「新能源中古車鑑定技術班」課程，持續透過與企業單位、公會等合作交流，洞察就業市場趨勢，培育專業人才。

四、強化職場安全體系

(一) 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動安全與權益

1. 為降低公共工程職業災害，督促公共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營造事業單位落實工作者安全，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113 年度共檢查 5,176 場次及停工 20 件次。
2. 針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加強檢查，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本期轄內列管 13 案(13 個工地)，113 年度會同監造單位檢查 249 場次。另成立「臺北市社會住宅新建工程聯合防護網」LINE 群組，即時傳輸缺失事項，督促監造單位監督營造事業單位改善後，以 LINE 回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改善結果。113 年 5 月 23 日、11 月 20 日會同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 2 次聯合檢查，113 年度辦理 38 場次「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
3. 落實「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管理與監督檢查，113 年度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6 件，監督檢查 6 件，未通報違規 4 件；施工架通報數 270 件，監督檢查 204 件，未通報違規 14 件；吊籠暨繩索通報數 3,613 件，監督檢查 255 件，未通報違規 7 件。
4. 為預防營造工程使用道路作業發生車輛突入災害，執行「道路作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113 年度共檢查 1,211 場次。並藉由本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

視訊監督機制，由勞動檢查員進駐道管中心，督促承包商做好工地安全衛生管理。113 年度共進駐 50 日，監督工地 500 場次。

5. 為保障勞工發生職災時的基本補償，減少雇主與勞工糾紛，特加強營造工地勞工保險檢查，督促廠商依法替勞工投保勞工保險及職災保險，如發現涉有違反者，函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依法處理，113 年度共移送 60 家事業單位。
6. 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特選定本市轄內僱用勞工人數在 100 人以上、112 年度報備臨場服務醫護人力統計資料及相關專案檢查違規等 100 家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健康管理專案檢查」，以期提升本市職業衛生水準，促進職場勞工身心健康，113 年度至 8 月底完成 100 家事業單位初查；113 年 8 月至 12 月針對初查違規之事業單位實施複查，截止至 12 月底完成 89 家事業單位複查。
7. 鼓勵本市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113 年度共有 181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設置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接受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遠端監督檢查計 332 次。
8. 為加強局限空間災害預防及缺氧作業安全，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廢污水處理設施（備）、反應槽及儲槽

之清洗作業，筏基防水作業及隧道、筏基、集水坑等內部作業，執行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專案檢查，113 年度共檢查 389 場次，缺失率為 16.97%。

9. 為落實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對於本市液化石油氣場所如瓦斯行、加氣站及液化石油氣分裝場等實施檢查，113 年度檢查 342 家次，7 家通知改善。
10. 勞動檢查及處分情形：113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共 26,561 場次，裁罰 1,440 件次，裁罰總金額為 15,964 萬元。

(二)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

1. 鑑於中小企業因人力、物力等較缺乏，安全衛生知識薄弱，雇主較易忽略防災工作，賡續辦理「臺北市 113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協助推動本市轄內中小型企業、營造業新建與裝修工程之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相關活動事項，並透過專責人員及輔導團隊至事業單位現場或營造工地提供專業輔導，幫助中小企業、自營工作者改善工作環境。113 年度專責人員總計輔導 147 場次，達成率 100%，輔導團總計輔導 290 場次，達成率 100%。
2.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及製作數位教材：臺

北市勞動檢查處為強化勞工防災意識，並喚起雇主對於勞工教育訓練之重視，113 年度辦理「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共 701 場次，計 1 萬 208 人參訓；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共 58 場次，計 1,553 人參訓；辦理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共 8 場次，計 253 人參訓；辦理回流教育訓練共 68 場次，計 2,965 人參訓；辦理各種宣導與輔導活動，共 71 場次，計 3,055 人參訓；與學院聯盟合辦教育訓練，共 58 場次，計 2,728 人參訓。及製作「預防感電，全員備戰」職業安全衛生數位教材，113 年度於 YouTube 頻道觀看數達 4 萬 293 人次。

五、維護勞動相關權益

(一) 提升勞動權益

1. 強化爭議處理能量：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勞資爭議申請件數共 4,473 件，已協處勞資爭議共計 4,423 件，其中達成和解案件數計 2,665 件，案件和解率（含調解成立 1,927 件及自行和解撤案案件 738 件）為 60.25%。另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件計 2,278 件，占總申請案件量之 50.93%，現場義務律師諮詢數量亦達 2,789 人次。
2. 保障勞工舊制退休金之權益：積極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且

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截至 114 年 1 月底止，本市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計有 15,396 家。

3. 勞工權益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1)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112 年度累積賸餘為 7 億 5,757 萬 2,244 元，截至 113 年 12 月賸餘為 3,724 萬 5,332 元，累計基金餘額為 7 億 9,481 萬 7,576 元。

(2) 113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止補助案件及金額：

A. 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補助：補助金額為 1,173 萬 1,823 元，受益人數 82 人次及 2 家工會。

B. 促進勞工職業技能補助：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證補助金額為 100 萬 5,000 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184 人；參加競賽獲獎補助金額為 2 萬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1 人。

C. 促進國民就業補助：特定對象求職交通費用補助金額為 44 萬 5,200 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2,226 人次；遊民穩定就業補助金額為 22 萬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44 人次。

(3) 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補助案件截至 113 年 12 月應追蹤累計有 67 件，金額共計 1,010 萬 8,355

元，其中裁判費部分占催繳金額 6.5%、強制執行費占催繳金額 0.02%、第三審律師費占催繳金額 0.79%、生活費用占催繳金額 92.69%。經查 113 年 1 月至 12 月依判決結果、和解及撤銷等情況而繳還、轉列費用為：律師費 50 萬元、裁判費 131 萬 5,891 元及生活費用 860 萬 4,362 元，合計 1,042 萬 253 元。

(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1. 為督促雇主遵守勞動法令，並落實勞權保障、保障勞工的職場權益，113 年全年度勞動條件檢查(含輔導場次)目標場次為 9,400 場次，113 年實際共計檢查 12,929 場次(含輔導場次)。
2. 本局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實施「外籍移工勞動條件專案」、「運用特殊加班與假日出勤業者勞動條件專案」等 17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890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資會議專案」、「僱用 50 至 99 勞工人數事業單位檢查專案」及「事業單位勞動條件複查專案」等 7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1,939 家事業單位。113 年共計執行 24 項專案，合計檢查 2,829 家事業單位。
3. 提供免費勞動條件入場輔導(勞條健檢師)：113 年度持續辦理「勞條健檢師」入場輔導服務，針對本市「新

設企業」、「因違反勞動基準法受裁罰之企業」及「特定行業別之事業單位（如：便利商店業、飲料店、餐館業、社福機構等）」等企業類別優先列為主動入場輔導對象，診斷企業管理問題，提供正確法律觀念及具體建議，協助事業單位修正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避免事業單位抵觸法令，並降低勞資爭議之風險，113 年共計輔導 3,396 家事業單位。

4.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檢查，實施「公用事業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等 20 項專案檢查，113 年度合計已檢查 884 家。另要求事業單位自主管理審視勞動條件制度，113 年度已對 80 家事業單位進行法遵輔導。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1. 113 年度本局勞動事務學院課程採主題式規劃設計，分為「勞動條件及相關法令」、「勞資爭議處理」及「職場安全防護」等三大系列主題課程，總計辦理 36 門課，計 3,728 人受益。另為避免新設立公司商號因不諳勞動法令而違法，本局以新設立公司商號為對象，辦理勞動基準法入門專班，113 年度總計辦理 12 班次，受益 1,008 人。

2. 本局 113 年度補助工會及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時，於補助重點課程規定「當前勞動政策探討」（如中高齡及高齡就業促進、勞動事件法、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最低工資法、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及性別平等工作相關等）內容，並於獎勵優良工會勞教補助公告及餘額公告增加「2050 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離線權」及「AI 趨勢與勞動權益」等政策課程，以期勞工朋友認識新勞動趨勢，加強職場競爭力。113 年度總計核定補助 406 場次，總受益人數 2 萬 341 人，補助金額 2,440 萬 4,795 元。
3. 為提升本市企業勞工對勞動權益的認識，並促進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使勞工與企業主能夠在職場環境中深入學習勞動法令，本局推動「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施計畫」。本計畫涵蓋「勞動條件及勞資關係促進」、「性別主流化」及「職場安全維護」三大核心主題，並可搭配勞動權益桌遊體驗與勞動知識講解課程，以多元方式提升學習成效。113 年度計辦理 77 場次，受益 3,290 人。
4. 為啟發學生勞動意識，搭配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著重素養教學，本局創全國之首，於 108 年度開發專為高中職學生設計之體驗式教具《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權益桌遊；111 年開發以國中學生為對象的桌遊教具

《工作 How 薪情》。113 年至本市國、高中職辦理桌遊推廣活動共 14 場，受益 337 人。至本市大專院校辦理桌遊推廣活動共 14 場，受益 280 人；並與本市 3 間桌遊店合作，共 291 人參與。另配合 108 課綱，推廣國、高中職公民社會科課程融入式勞動教育搭配使用勞動權益桌遊教具，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總計受益學生 1,858 人次，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1 月）共計受益 4,894 人次，總計勞動權益桌遊共計 7,660 人次。



照片 2： 本局聘請桌遊專業講師與大誠高中學生進行《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權益桌遊推廣及勞動議題討論活動。

5. 為使高中職、國中學生在工讀或進入就業市場工作時，能掌握自身勞動權益，減少發生勞資爭議，透過辦

理「勞動好 YOUNG 前進校園」活動，由本局選派勞動專業講師至校園，講授勞動權益與法令宣導講座，讓學生具備基礎勞動權益知識，以保障課餘工讀之勞動權益。113 年度總計辦理 26 場，受益 4,340 人。

6. 為使勞動權益意識向下扎根，本局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已將「勞動參與」列入教學主題，與教育局合作，在國、高中職部分，推動公民社會科課程融入式勞動教育，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總計受益學生 46,786 人次、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1 月）總計受益學生 49,473 人次。國小部分，以中、高年級學生為對象，辦理「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活動，113 年度徵件期間為 9 月 13 日至 10 月 15 日，共收受 283 件作品，分別就「中年級組」及「高年級組」擇特優 3 名、優等 5 名、佳作 10 名、創意獎 1 名，共 38 件得獎作品，並於 114 年 2 月於捷運中山站藝文廊辦理「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得獎作品展」。



照片 3:2024 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活動高年級組特優獲獎作品

7. 為因應網路社群媒體之興起，促進政府與大眾的互動溝通，本局 104 年發行「勞動臺北電子報」及成立「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將勞動議題轉化為具有易讀性、實用性、趣味性及知識性，以便網路閱讀之文章，進而啟發勞動意識並推廣勞動教育。勞動臺北電子報自發刊 104 年 5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發行 232 期、訂閱人數計 13,749 人；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累計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粉絲數計 58,537 人。

(四) 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1. 辦理入國關懷訪視：為保障移工的居住環境以及勞動條件，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派員實施訪視，113 年共訪視 17,292 件。

2. 提供移工緊急安置：移工如因遭逢勞資爭議、受人身侵害、人口販運或因雇主違反契約任意遣返等情事而陷入困境，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提供緊急庇護與協助。安置機制係使移工在勞資爭議處理的期間，或是雇主無法提供適當食宿時，可確保移工獲得基本生活保障與必要支援，以維護其基本權益與安全，113 年提供遭遇緊急事故之移工安置共計 338 人次。
3. 受理移工入國及接續通報：113 年度共計受理 22,957 件。
4. 提供移工諮詢服務及辦理勞資爭議協調：提供移工法令、勞動相關權益及生活諮詢服務，113 年度提供諮詢服務計 20,355 件。另為維護移工工作權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提高協調成功率，持續辦理「專業協調人計畫」，由專業律師擔任協調人，透過律師提供專業知能及協調經驗，同時藉由外聘通譯人員協助翻譯。113 年度計受理勞資爭議案件 1,364 件、召開 87 場協調會，協調成立案件達 80%。
5. 辦理移工照顧技巧訓練：以「到宅訓練」與「集中訓練」兩種模式辦理，提升移工看護工作技能。到宅訓練係由護理師、職能治療師及營養師等與雙語通譯人員組成專業團隊進入家庭，針對被照顧者進行健康管理評估，並以一對一的指導方式提供給外籍看護工必

要、合適的技巧指導及生活關懷，113 年度共計服務 500 家次；另開辦失智症照護、高齡備餐及高齡咀嚼吞嚥障礙及口腔照護等集中訓練，提供外籍看護工及聘僱移工家庭主題式課程，113 年度共開辦 12 班、參與人數計 200 人。

6. 規劃文化共融活動：透過辦理國人、移工文化體驗或走讀活動，讓彼此瞭解臺北在地或移工母國文化，進而達到共融、互相尊重之目的。113 年以「南風漫漫」為主題，除與觀光傳播局合辦 1 場開齋節歡慶活動之外，亦舉辦「菲律賓編織工藝」、「印尼薑黃染」、「臺灣布袋戲操偶」3 場文化體驗活動及「士林水路環村尋味之旅」1 場走讀活動；另外也於剝皮寮展出「移工多元文化展覽」，113 年活動共計 7,865 人次參與。
7. 辦理語言學習課程：協助來臺外國人加強語言溝通能力及文化理解，辦理移工語言學習課程，以華語、臺語及口語基礎訓練課程為主，增進聽說能力，並於課程期間辦理文化體驗課及戶外教學活動，提升移工學習熱忱，113 年共開辦 18 班、學員人數計 420 人；另建置臺北移工學校 YouTube 頻道，提供數位學習課程，內容包含語言學習、照顧技巧、文化共融等影片，使移工與聘僱移工家庭可共同線上學習，截至 113 年度

頻道累計上架 178 部影片、訂閱人數為 7,928 人、累計觀看次數為 137,288 次。

8. 辦理外籍移工健康關懷活動：為促進移工身心健康，以及解決移工常因時間或語言溝通因素而延遲就醫的問題，辦理定點健康關懷活動，免費提供移工朋友簡易身體檢查及醫療諮詢等服務，並搭配北市重建處雙語人員協助翻譯，守護移工朋友健康。113 年共辦理 3 場次，計服務 1,714 人次。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一、辦理勞動政策諮詢會

為廣納臺北市工會團體、本市勞工及專家學者，對於勞動環境之需求、反映勞動條件，並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成立勞動政策諮詢會，以座談方式與市長互動交流提供本市勞動政策建議事項，作為勞動政策擬定、精進之參考，114 年預計於 11 月辦理。該諮詢會由市長主持、專家學者 3 人及工會團體代表 17 人出席，會中討論提案均獲得市長具體裁示，請權責局處提出對策與目標落實處理，會中討論提案共計 4 案，至 114 年 1 月底已有 1 案結案。

二、2024 世界廚王臺北爭霸賽美食嘉年華

本局以獎補助費用挹注方式，輔導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辦理「2024 世界廚王臺北爭霸賽美食嘉年華」之國際性技能競賽；本活動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至 6 月 30 日於實踐大學辦理，本活動除帶動本市與國際人才交流外，同時以競賽發展餐飲方面的專業知識技能，實踐技職教育的豐碩成果，本次活動總計 234 位選手、38 支隊伍(臺、日、韓、美國、加拿大、葡萄牙、荷蘭、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港澳等 10 個國家或地區)參賽，來場人數約 1.6 萬人次。

三、提升僱用勞工人數 50 至 99 人企業勞檢覆蓋率

自 112 年起展開設立於本市且勞工人數為 50 至 99 人之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專案，共計 2,162 家(以 111 年為基準)，預計至 115 年完成全數檢查，112 年檢查 540 家事業單位、113 年亦已檢查 540 家事業單位。

四、勞工權益基金 PLUS

擴大勞工權益基金補助範圍，自 113 年起擴大實施，對於勞工及工會之訴訟補助類型及其他勞動權益補助將大幅度增加，並新增補助促進勞工職業技能之費用及補助促進國民就業之費用。

五、提升委外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品質

113 年 4 月訂定「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評鑑計畫」暨評鑑指標，以精進委外團體辦理勞資爭議

調解案件之品質及保障勞資雙方之權益。

六、保障重大事故發生後之勞工勞動權益

113 年 5 月訂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因重大事故影響勞工出勤及工資給付處理原則」共 8 點，以保障重大事故發生後之勞工勞動權益，並兼顧事業單位營運之需求。

七、核備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約定書案件全面線上化

113 年 11 月起事業單位送審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約定書案件全面線上化，新增數位化送審模式，可縮短事業單位送件時程。

八、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本局主動積極並重視外送員之勞動條件，滾動式檢討現行之自治條例對於外送員之權益保障是否足夠，研商討論目前自治條例是否有增修、刪減的空間，做為修訂自治條例之參考。本局將持續促進社會對話，除於 113 年 2 月 5 日辦理「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四方交流座談會，會持續每半年辦理定期座談會，邀集工會代表、業者進行協商，討論相關策進作為。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邀請兩大外送平台業者及外送員工會等團體，舉辦研商「外送平台業者報酬協商機制」討論會議，會中達成四大共識，包括外送平台業者「調整外送報酬前須徵詢指定工會意見」、「報酬變更應於 14 日前告知工會及外送員」、

「每季至少辦理協商會議 1 場次」及「應設置休息時間提醒機制」，規劃將上述內容列入「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重要修正方向，俾使外送員其相關權益能受到進一步保障。並於 113 年 8 月 16 日辦理「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三方交流座談會」會中針對 113 年度「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提起討論，並蒐集外送平台業者以及外送員工會之修正建議，本局將依據其建議參酌修正，本局於 113 年 5 月 3 日函詢本府相關單位(衛生局、交通局、法務局)之意見。並於 113 年 5 月 30 日修正草案預告並刊登本府公報(第 101 期)及本局最新消息。相關修正草案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法務局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第 232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九、推行「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本市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推行「臺北市工安科技降災平安 4 年計畫」，推動營造業運用數位科技減災。統計 113 年度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共實施民間工程及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職安衛視訊監控(CCTV)各 207 及 220 次、利用本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之遠端視訊監督道路作業安全 500 次、舉辦工地科技減災觀摩會 1 場次、辦理「營造新興科技及安全工法宣導會」6 場次、推廣 30 個民間工程設置科技降災設施、推廣 21 個民間工程建置建築資訊

模型（BIM）、實施施工架作業通報之檢查 204 件等，以降低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113 年度本市轄內營造業及本府公共工程職災死亡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0 人。

十、修正「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自治條例」

修正「臺北市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自治條例」為「臺北市工作者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自治條例」，為保障職業災害勞工權益，以全面保障職業災害之工作者，死亡給付金額從原本的 30 萬元提高至 36 萬元，給付範圍由重度失能（勞保失能等級第 1 至第 5 等級）全面擴大至所有失能（第 1 至第 15 等級），並將傷病住院連續 5 天以上納入發放範圍。修正後之慰問金已於 113 年 1 月 29 日公布，113 年 1 月 31 日實施。

十一、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

為提升本市友善育兒職場之氛圍，鼓勵雇主辦理職場友善育兒措施，使本市育兒家庭得以兼顧工作及家庭，本局於 113 年度首度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於 113 年 4 月 3 日召開審查會議並完成決選，共評選出 36 家事業單位，並透過發布新聞稿、製作電子書及本府相關宣傳管道進行宣傳，延續活動效益。

十二、成立並維運勞動局 Line 官方帳號

為有效並即時推播本局各項業務資訊、傳遞重大勞動訊息或課程資訊予民眾，本局於 111 年 2 月 1 日成立

Line 官方帳號（專屬 ID 為@taipeilabor），每月至少推播 10 則訊息，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好友數為 25,125 人，本年度共發布 149 則訊息，訊息傳送共 231 萬 5,841 人次。

十三、辦理「113 年勞工技藝博覽會」

藉由辦理勞工技藝博覽會，透過勞動技術文物之靜態展示、勞動影片欣賞，搭配職人現場技藝示範、職人講座與民眾實際操作體驗，引導參與民眾認識不同職業之面貌。活動訂於 113 年 9 月 13 日至 9 月 16 日，假華山 1914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西 1 館辦理，透過接觸多種職業達人之機會，幫助自我職涯之認識，使社會大眾得以適性發展、促進就業，並增強對自身勞動價值之認同。

展覽內容包括 14 組靜態勞動文物展示之傳統、新世代及世界級勞工技藝（如：果雕、花藝、金工、氣球藝術、世界咖啡…等），以及 12 場職人技藝示範、6 場職人講座、20 場小型勞動實作體驗與 12 部勞動影片欣賞…等，4 天展期總入場參觀總人次 5,138 人次，直播影片觀看總人次 15,196 人次，合計宣傳效益達 2 萬 334 人次；撰寫貼文宣傳共 7 萬 4,420 人次瀏覽。

十四、成立「臺北市勞動大學」

整合本局及所屬機關現有之勞動事務學院、職安學院、職能發展學院、移工學院等四個學院，成立「臺北

市勞動大學」並同步建置主題網站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啟用，提供民眾可一站式瀏覽並依需求選擇課程報名，從而提升勞動知能、職業安全衛生知識，學習各種職場技能。「臺北市勞動大學」113 年度共提供 94 門課程、計 3,477 受益人次。

十五、2024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為推廣勞動影像及勞動文化，本局辦理「2024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包含「勞動金像獎影片徵選競賽」及「臺北勞工影展」兩大單元，其中勞動金像獎為全國唯一鎖定勞動議題的影片類競賽，113 年度共有 53 件作品參賽，已於 11 月 2 日於誠品電影院舉行頒獎典禮，並於勞工影展期間放映 7 部得獎作品，分別是不分類首獎《彈味中的嬰孩》、短片組 1 至 3 名為《朋友順啦》、《脫遊》及《留學生》，長片組 1 至 3 名為《莉娜》、《深海鐸將》及《極樂世界-我，真的可以!》。而勞工影展以「全城平權 從心出發」為主題，邀請票房破億力作《富都青年》導演王禮霖代言，於 11 月 1 日至 7 日假誠品電影院辦理，放映 18 部國內外勞動議題影片共 24 場次，觀影人次為 2,053 人，活動相關媒體露出達 212 則；並精選勞動金像獎得獎口碑作品，取得完整版公益放映授權進行推廣放映，包含三金影帝吳朋奉遺作《降河洄游》、紀錄片《菲達蒂的小套房》及劇情片《深層

壓迫》，於臺北市立圖書館放映 12 場次，觀影人次為 103 人；於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課程時放映 23 場次，觀影人次為 964 人，以上推廣放映觀影人次合計為 3,120 人。

十六、勞動影像工作坊

為提升對勞動影像有興趣的大眾對影像處理的專業知能，並擴展其對勞動影像多元化的視野，本局「113 年勞動影像工作坊」由學生或事業單位員工等組隊參加，共計 10 組 30 名學員參訓。透過專業講師的影像攝製課程和一對一的實地指導，引導團隊用影像敘述自己或他人的勞動故事。113 年 10 月 12 日於孔廟劇院舉辦成果發表記者會暨放映會，共 176 人參與，相關宣傳貼文累積 1 萬 3,357 觸及數。

十七、線上勞動影音課程

為傳達正確勞動法令知識及倡導勞權予社會大眾，本局持續推出勞動影音課程，113 年度「勞權開箱囉」精選 8 個勞動議題「外送員勞動權益、就業歧視與隱私、勞保勞退、勞動條件、性騷擾防治、職場健康、離職失業、勞資爭議調解與仲裁」，以及 2 集短影音，「勞工離線權、部分工時勞動權益」，113 年 7 月至 11 月上架於「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Facebook）粉絲專頁、本府勞動局官方網站、本府勞動局 YouTube 平台、本府勞動局 LINE 官方帳號圖文選單播出，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於臉書粉專總觀看數 11 萬 7,614 次、於 YouTube 頻道總觀看數 4 萬 2,085 次，合計觀看數 15 萬 9,699 次。114 年 1 月起於臺北 e 大播出，並持續擴大宣傳管道廣為周知，提供勞工朋友們便利的學習途徑。

十八、臺北市營造工地實施酒測勞動檢查

訂定「臺北市 113 年度營造工地實施酒測勞動檢查計畫」，113 年度共檢查 109 個工地、136 家事業單位，未有事業單位違反酒精反應達 0.15 mg/L 以上且從事高架作業。

十九、執行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相關專案檢查

選列 112 年度曾違反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相關法令，或職業肌肉骨骼疾病、異常工作負荷、職場不法侵害等職業健康高風險之事業單位共 60 家執行專案檢查，113 年度完成 60 家檢查，其中違反相關法令者共 52 家。

二十、營造工地科技減災觀摩會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假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辦理「113 年臺北市營造工地結合資訊科技應用減災觀會，營造業相關從業人員 95 人出席，透過觀摩與經驗分享，共同提升國內營造業施工安全水準。

二十一、臺北市轄內拍片影視業者通報作業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在本市轄內拍片的影視業者具有風險之拍片作業須作通報，以利派員至現場輔導，研訂 5 種較具風險之拍片作業須事前通報，經統計 113 年度接獲影視業通報或本府文化局來函案件計 34 部影片，依拍攝期間進行勞動檢查，計檢查 7 場次，通知改善 4 場次。

二十二、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

為促進壯世代就業，112 年度首辦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以「組織文化」、「教育訓練」、「工作環境與職務再設計」、「招募任用」及「創新作為」五大指標面向，指引企業打造友善職場，鼓勵中高齡者及高齡者重返職場，倡議健康勞動理念，為臺北市打造成為全齡友善就業的就業環境。113 年度共 58 家企業獲獎。另 113 年度 5 月新推出「友善企業入場輔導團」，邀請具學術及實務專業之專家學者直接進入企業進行輔導，113 年共協助 25 家企業改善問題，落實全齡友善職場。

二十三、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試辦計畫

為鼓勵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多參與演出，促進其自立與發展，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試辦計畫，並於 113 年 2 月 6 日發布實施，113 年共計補助 187 人次。

二十四、行銷本市庇護工場

為增進本市庇護工場能見度、提高營業額，進而提升庇護性就業者就業權益，113 年度持續推廣臺北市庇護工場產品，包含 113 年度庇護工場行銷起跑活動、回饋消費者活動、全國企業各級機關採購產品競賽活動，母親節、中秋節及 114 年春節產品推廣，以及臺北市庇護工場微笑商城週年慶、雙 11 購物節等網站活動，拍攝臺北市庇護工場介紹短片於捷運站進行託播，維運微笑商城網站，介紹各家庇護工場產品及其服務，推廣各工場優惠等訊息，並進行會員網路等行銷，提供多元行銷策略，以提升營運績效。



照片 4：113 年度中秋節產品記者會-市長與庇護員工互動介紹產品

二十五、辦理移工歡聚野餐日活動

為關懷與支持在臺灣工作的移工朋友，鼓勵其休假日從事休閒娛樂活動，紓解工作壓力及促進親友間的情感交流，113 年 10 月首度為移工朋友舉辦「移漾野餐日」戶外野餐活動，邀請移工朋友及聘僱移工家庭共同參與，親近臺北市觀光亮點大安森林公園，齊聚野餐、分享食物和生活。活動內容包含有東南亞美食與臺灣文化攤位市集、東南亞特色歌舞演出等，促進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彼此更深層的理解與溝通，也提升移工對臺北城市的認同感和歸屬感，活動計 500 人次參與。



照片 5：「移漾野餐日」活動照片

二十六、辦理「淨零與數位轉型技能需求—不同年齡層核心職能建立之研究」計畫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3 年度委託辦理「淨零與數位轉型技能需求—不同年齡層核心職能建立之研究」計畫，針對數位轉型與永續轉型下的產業變遷，進一步分析不同年齡層所需共同職能與核心職能之轉變，提出職業訓練課程設計方向建議，將納入未來課程規劃參考。

二十七、數位課程轉譯新住民常用 4 國語言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3 年度數位教材（e-learning）線上課程，將「烘焙食品」、「中餐烹調」及「飲料調製」3 門丙級檢定課程，轉譯為新住民常用之越南文、印尼文、泰文、英文 4 種語言，提供新住民無障礙的學習方式，協助其順利考取專業證照。

肆、未來施政重點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暨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

-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定期與工會座談，徵求工會聯合組織對於本市勞動政策革新、精進之建議，促使本市勞動政策、施政方向貼近本市勞動者之需求，每年辦理 1 場勞動政策諮詢會，114 年預計於 11 月辦理。
- （二）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定期與工會座談，傾聽各行業別勞工建議，針對個別工會團體之勞動需求尋求解決之道，以優化本市各行各業勞動者之勞動環境，規劃 2 年內完成與本市所轄全數職業工會、產業工會、企業工會代表

座談。

二、辦理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

為促使工會經驗傳承永續發展，提升青年工會會員相關法律知能，112 年開辦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結訓學員共計 35 人，113 年擴大辦理 2 梯次班期，透過該課程強化青年工會會員溝通及領導能力，課程獲參訓學員正面肯定，114 年預計訂於 7 月及 9 月辦理 2 梯次課程（進階班及基礎班），並針對工會幹部辦理溝通協商談判系列課程，增加本市工會幹部相關知能。

三、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有鑑於團體協約簽訂需耗費工會極大的人力及資源，本局為獎勵本市工會與事業單位（雇主團體或機關學校等）簽訂團體協約，增進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並提升團體協約品質，特制定 114 年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實施計畫頒發獎勵金以資示範與鼓勵。

四、加強維護「高工時」勞工勞動權益

針對 113 年度有加班費給付不足、使勞工工時過長等違法之事業單位，啟動複查專案檢查；另為使中小企業熟悉法令，辦理法遵訪視輔導專案。

五、新增勞資爭議調解委外民間團體，並提供律師或通譯陪同調解服務

自 114 年起，本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新增為 3 家，包括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新北市勞資權益維護促進會、新北市勞資調解協會，於臺北市及新北市均有據點，提供申請人多元選擇；另為增進調解品質及維護勞工權益，提供調解前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調解時指派免費律師或通譯陪同調解，以期能迅速解決勞資爭議，減少紛爭。

六、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法務局 114 年 1 月 9 日府授法一字第 1133047030 號函送臺北市議會。本局持續定期與外送平台業者、外送員或專家學者座談，廣納各方意見，針對外送產業發展、勞動權益保障、職場安全及交通安全管理等議題進行討論，促使本市外送平台政策更加完善，符合產業與從業人員的需求。每年辦理 2 場外送平台座談會，114 年分別於 2 月及 8 月舉辦，上半年部分已於 2 月 26 日舉辦。另於會議中要求外送平台業者基於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協助外送員執行職務時面臨的交通風險，除恪遵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外，並應符合交通法規更應注意外送員的騎車安全。本局並持續促進社會對話，擬持續每半年辦理定期座談會，邀集工會代表、業者進行協商，討論相關策進作為。

七、持續推動「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本局將針對本市當前發展趨勢與本府各工程單位(工務局、都發局、捷運局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等合作進行降災各項作為；並加入民間事業單位及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聯手推動科技降災工作，運用人工智慧(AI)等數位科技，智慧化職安管理及提升工程環境安全，包含實施職安衛 CCTV 視訊監控、道路作業遠端視訊監控系統、推廣設置科技降災設施及建築資訊模型，並舉辦營造工地安全觀摩會、辦理研討會、宣導會或座談會，推廣各項營造新興科技及安全工法，積極參與金安獎及勞動安全獎選拔等各項措施，以提高主辦機關及事業單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能力，進而達成降低本市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

八、賡續辦理「臺北市工作者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

修正後之「臺北市工作者職業災害慰問金發給自治條例」於 113 年 1 月 29 日公告，自 1 月 31 日起正式實施。修正主要內容包括將適用對象擴大至所有工作者(包括外送員、實習生、志工等)，並提高死亡給付金額至 36 萬元，給付範圍由原失能等級 1 至 5 級擴大至失能等級 6 級至 15 級給付 2 萬元，傷病住院連續 5 天以上可給付 1 萬元，期望修法後更能增進及保障職業災害工作者權益提升福祉。

九、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

為鼓勵本市事業單位落實職場性別平等，114 年度本局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並於 114 年賡續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又為進一步促進得獎單位間員工及其家屬的情感交流與親子互動，特舉辦聯合親子日活動，鼓勵家庭共榮及友善育兒的理念，逐步擴散本市友善育兒職場之氛圍。

十、辦理「2050 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課程」勞教補助專案公告

配合國家「2050 淨零排放」政策，辦理勞動教育補助專案公告，於 114 年新增編列預算新臺幣 36 萬元，分配予經「114 年度臺北市各工會聯合組織會務評審計畫」擇優選出之 6 家工會聯合組織，每家補助 1 場次，每場次最高補助 6 萬元，以增進其認識當前重要環境永續及公正轉型政策之勞動知能。

十一、締結安全伙伴關係

持續與公、民營機關，公（工）、協會等 29 家機關團體締結安全伙伴，藉由橫向聯繫及資源的結合、參與，共同負起宣導、政策推動、技術提升、知識傳遞、輔導諮詢的工作，齊力推動職業安全衛生事項，營造安全優質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發生。114 年將與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等締結安全伙伴。

十二、製作火災爆炸預防數位教材

鑒於近年我國接連發生火災爆炸職災案件，造成勞工生命安全及財產重大損失。本處為督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規定，防止類似災害再發生。114 年數位教材擬以「火災爆炸預防—工作場所篇」為主題，製作 1 部總長 60 分鐘之感電危害預防之數位教材。

十三、推動臺北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

配合職安署建置本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場域已於 113 年 8 月 15 日開幕啟用，114 年除廢續辦理原有施工架、屋頂作業及感電危害預防等體驗課程外，將增加局限空間作業、開挖作業、起重機作業等訓練課程。

十四、加強企業積極聘僱身心障礙勞工

114 年度制定「促進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暨入場訪視輔導實施計畫」，期許企業加速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加強宣導、落實輔導、積極媒合及即時裁處」等四大主軸為攻略，以協助企業有效僱用身心障礙者，並解決進用身障者等問題，期待促進其適性就業，亦能提升身障者就業率。

十五、加強聘僱外國人的法令宣導

為保障外國人在我國的勞動權益，並避免雇主因不熟悉相關規定而誤觸法令，將加強對熱門產業的外國人聘僱法令宣導，以確保勞雇雙方的權益。

十六、因應雙軸轉型趨勢開辦多元職訓課程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為因應雙軸轉型之未來產業趨勢，開辦多元職業訓練課程，培育優質勞動力。114 年預計開辦「生成式 AI 物聯網應用」、「通用性 AI 互動應用實作」等課程，培育符合數位轉型需求之 AI 技術人才；同時也開辦「綠時尚袋包設計打版製作」、「永續企劃與 ESG 數據分析」等課程，培育永續發展領域之專業人才。

十七、開創新模式職訓實驗課程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開創新模式的職訓實驗課程，將職前訓練（培育）結合職能進修，學員在職前訓練（培育）課程結束後之待業期間，可持續參與職能進修課程，提升自身專業技能，增加就業競爭力，實驗課程亦與相關產業及機構合作，並運用就業促進工具，幫助學員順利投入職場並維持就業穩定。

十八、持續辦理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職場倡議

鼓勵企業開發適合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之工作，促進銀髮者勞動參與，落實「健康勞動、勞動健康」理念。